

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 评价与决策

主编 翁天真 副主编 白明本 贺天中



中国劳动出版社

国民收入分配格局 的评价与决策

顾 问	吕 东	康永和	廖季立
	汪海波	李唯一	
主 编	翁天真		
副主编	白明本	贺天中	
编 委	王学立	白明本	贺天中
	胡海峰	翁天真	

中国劳动出版社

(京) 新登字 114 号

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评价与决策

顾 问 吕 东 康永和 廖季立

汪海波 李唯一

主 编 翁天真

副主编 白明本 贺天中

编 委 王学立 白明本 贺天中

胡海峰 翁天真

责任编辑 余炳荣

版式设计 王小实

中国劳动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惠新东街 3 号)

世界知识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发行

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本 8 印张 201 千字

1993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1993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3000 册

ISBN 7-5045-1148-X / F · 183 定价: 4.70 元

内 容 简 介

本书对 1992 年 4 月我国第一次召开的国民收入分配格局问题研讨会的论文、讲话进行了系统的整理与汇编，具体地展示了各个方面的有关专家学者对“国民收入分配过分向个人倾斜”这一观点的不同看法，同时也展示了他们通过研讨所达成的诸多共识，以及为今后决策所提出的建议。为更有利于今后进行深入探讨，书中也保留了少数持“过分向个人倾斜”看法的同志的文章。

本书对丰富和发展社会主义分配理论，深入理解和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合理调整好国家、企业、个人三者的利益关系，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和综合国力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都有重要价值。

本书既适用于经济管理决策决断者阅读借鉴，也可供经济管理（特别是工资管理）专业的实际工作者和科研、教学人员学习使用。

目 录

要重视国民收入分配问题的研究 (代序)	吕 东 (1)
转变观念、稳定政策、加快改革	
——国民收入分配格局问题研讨会综述	
..... 中国劳动学会等	(5)
什么样的分配格局最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康永和 (11)
关于分配、消费与生产的关系	廖季立 (15)
再论“蛋糕”与长“蛋糕”	
——国民收入分配模式的再研究	王 琢 (18)
研究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变化中的方法论和	
价值观	戴国晨 (30)
对我国收入分配现状的探讨	郑京平 张英香 (34)
正确评估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变化	周富祥 (48)
国民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之我见	刘尚希 (58)
关于“国民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问题的研究	刘海华 (69)
对当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倾斜问题	
的考察	胡海峰 白明本 (79)
论评价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变化的是非标准	贺天中 (96)
正确评价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变化和职工工资	
增长	翁天真 (104)
国民经济总体分配关系: 分析与建议	尹艳林 (113)
考察收入结构的基本思路	
——兼评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论	闻 潜 (125)
90 年代我国国民收入分配的基本格局	肖灼基 (140)

客观认识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问题	左春文 (152)
大幅度提高劳动收入	
——兼论国民收入分配倾斜问题	练 岑 (160)
关于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变化问题的研究	王学力 (166)
关于国有企业分配格局中职工收入分配	
状况的分析	狄 煌 孙群义 (181)
个人收入宏观调控体制研究	马小丽 (198)
国民收入分配持续向个人倾斜的症结	
和态势	郑廉明 鲍 枫 (218)
国民生产总值分配格局之我见	李清香 (231)

要重视国民收入分配问题 的研究（代序）

吕 东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主要内容是改变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实行放权的政策，充分依靠并发挥地方、企业的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发展社会生产力。实践证明，根据社会主义物质利益的原则，调整国民收入的分配，极大地促进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使企业逐步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和自我发展的独立商品生产者，使广大职工能够从发展生产、提高效益中得到实实在在的利益，使劳动贡献与劳动所得密切联系起来。这方面改革的政策和措施，对于我们按照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办事，改变过去长期以来分配格局过于集中的状况，起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一个时期以来，人们对于国民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是否过度的问题，存在着诸多议论。为此中国劳动学会等四单位，召开“国民收入分配格局问题研讨会”，邀请各方面专家学者进行广泛深入探讨，并在此基础上编辑成册，供决策部门及社会各界研究参考，这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工作。

当前，全国上下都在学习贯彻邓小平同志年初南巡讲话精神，我国的改革开放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如何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加快改革开放步伐，使我国经济再上一个新台阶，这是全党和全国人民面临的战略任务。在这种新的形势

下，深入研究并正确判断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变化趋势及其发展现状，对于制定下一步改革与发展的战略和政策，有着重要的意义。

国民收入分配是一个大问题，关联着改革开放的大政策。对于存在的认识上分歧，我认为应当从实际出发，科学地、准确地分析国民收入分配的实际情况，通过深入研究和探讨，求得问题的解决。

应当看到，无论对当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持何种观点的同志，大家对如下两点的认识，基本上是一致的。一是改革开放以来，国民收入分配适度向企业和个人倾斜的政策是正确的；二是从总体上说这种政策促进了国民经济发展、综合国力增强、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在这个事关经济全局的问题上，我们应当继续试验和继续开拓，并要保持改革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对于国民收入分配是否过度向个人倾斜，在认识上确实存在着分歧。对此，要慎重对待。特别是有关主管部门一定要把有关情况搞清楚，不宜匆忙决策。

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正确掌握判断改革政策的标准。我们做了几十年的经济工作，通过改革前后的鲜明对比，深感在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束缚和压抑了地方、企业和群众的积极性，整个国民经济缺乏生机和活力，人民生活提高缓慢。

自改革开放以来，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地方实行财政包干，企业实行承包经营，支持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引进外资，创办特区及经济技术开发区等等，在下放权力改革管理体制的同时，调整了分配关系。看来，只有把责、权、利落实到各级责任主体，把生产与生活、效益与分配联接起来，让企业和劳动者当家作主，才能改变吃“大锅饭”的传统体制。改革正是经过生产关系和分配格局的一系列政策调整，调动了企业和群众的积极性，促使国民经济蓬勃发展，提前两年实现国民收入翻番的目标。因此，判断国民收入分配格局是否合理，不能以 1978 年的分配格

局作为比较的标准，那是旧的、高度集中传统体制的产物。我们不能就分配谈分配，要看分配对生产的促进作用，检验分配关系要用生产力标准。改革期间，分配关系的调整变化，要符合邓小平同志最近提出的三个“有利于”，即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的生产力，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的综合国力，有利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这是判断和检验一切改革政策的“试金石”。目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基本合乎这种政策要求。当然，这不等于在国民收入分配中就不存在问题。比如说，关于平均主义和分配不公，还有一些人收入也过高，如私营经济、个体经济等经营者，还有某些企业由于经营不善而发生亏损，还照发奖金等问题，就迫切需要采取措施，调整政策，积极加以解决。

有的同志把财政困难作为论证国民收入分配过分向企业倾斜的重要理由。我认为这种观点值得商榷。根据国务院领导同志的指示，中国工业经济协会进行了调查，在1989年企业纯收入（实现利税）的分配中，有81.6%通过各种税、利、费、券上交各级政府，有10.2%用于还贷交给银行，企业最后留利仅为8.2%。预算内工业企业的人均留利不足400元，不够职工基本福利开支。企业留利水平已退到1981年前的水平。由于企业折旧率很低，还要上交25%的能源交通基金和预算调节基金，不要说自我发展，甚至连简单再生产都难于维持，以致出现当前许多企业发生明亏和潜亏的困难局面。为什么出现这种情况，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很重要的一条，就是前几年有些部门认为企业太富了！就是说国民收入过分向企业倾斜，而企业的钱又都流入个人口袋，又造成国民收入过分向个人倾斜。随后出台一些收权和加税和政策措施，使企业更加困难。从目前的企业状况看，还是需要调整这方面的政策，才有利搞活全民所有制企业。

至于国民收入分配是否过分向个人倾斜，从本书几位作者的论述和分析中可知，占居民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工人、干部和广大工资收入者，不存在收入过分向个人倾斜的问题。这是需要

引起足够重视的。社会主义国家发展经济，一方面要有一个适当的比例作为积累，以便进行经济建设，增强国力；另一方面也需要有一个适当比例改善人民生活，提高人民的消费水平，用消费促进生产发展。不能走那种用压低人民生活水平来保积累的老路。如果走这条路，其结果是消极平衡，不仅伤害劳动者积极性，最后也必然会束缚生产力发展。

改革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格局，也存在这样的现实问题，即“放水养鱼”鱼满筐，“竭泽而鱼”不得鱼。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要以搞活企业和发展经济为中心，调整分配关系的原则是要有利于企业做大“蛋糕”。千万不能再走只由国家集中财力，靠政府去做“蛋糕”的老路，这样“蛋糕”是不容易做大的。

转变观念、稳定政策、加快改革

——国民收入分配格局问题研讨会综述

中国劳动学会、中国工经协会学术委员会、《经济管理》编辑部、首钢研究与开发公司于4月10日~11日在京联合召开“国民收入分配格局问题研讨会”。参加会议的有国家计委、国家体改委、财政部、劳动部、国家统计局、中国社科院及高等院校有关单位专家、学者30余人，康永和、廖季立出席了会议。

到会同志联系经济体制改革和国民收入分配格局调整变化，对“国民收入分配过分向个人倾斜”的观点进行深入探讨，在许多方面形成共识。

一、当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基本合理

国家统计局提供数据表明，在国内生产总值分配中，个人所得1978年占49.3%，1990年占61.7%，12年上升12.4个百分点，改革12年间，个人所得大幅度上升。与会多数同志认为，这种调整变化是合理的、适度的。

国家体改委廖季立说：不能就分配谈分配，不能认为国家分得多就好，分得少就不好，要看怎样分配有利于生产力发展。改革以前的分配格局是搞穷社会主义，那是没有出路的。他认为扩大消费本质上是为了扩大积累，首钢和广东的大发展，为体制改革和调整分配关系提供了经验。劳动部康永和说：生产为了消费，消费带动生产，不能再走高积累、低消费的老路。提高人民生活，藏富于企业，有利于发展生产力，使“蛋糕”不断做大，才能搞好分配。

财政部科研所刘尚希说：改革从分配领域突破，产生很大激励作用，在体制转轨时期，国民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是客观趋势。1985年就喊提高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比重，实际年年下降，说明这是客观规律。

国家统计局郑京平说：改革目的在于调整分配格局，结果出现经济发展最旺盛、国力增强最快、人民得到实惠最多的好局面。劳动部工资研究所王学力说：改变过度集中的分配体制，实行“藏富于民”的政策，必然使分配向个人倾斜，这是改革的初衷，也是改革的成果，不能用传统观念观察分配格局的变化。

国家计委经济研究中心左春文说：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促进消费结构调整；利于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可用居民金融资产推动搞活企业、搞活经济。中国人民大学魏杰说：国民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所以应该，一是促进生产发展；二是符合改革长期目标；三是改变积累模式，培养经济起飞成长点。

会议出现不同观点的讨论。国家计委经济研究中心周富祥介绍他已发表文章的观点，认为国民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是造成财政困难和企业活力不足的主要原因，已影响到下一步改革，必须扭转这种趋势。财政部科研所刘尚希说：由于改革不配套和急于求成，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过快，从现阶段看有些过度。国家计委人力所郭继严说：判断“过度”、“适度”的方法和标准都不成熟，下结论为时过早，他认为工资收入增长超过生产增长，使财政包袱加重，经济增长没有基础。

国家信息中心来光贤说：他同意廖季立的观点，个人收入占国民生产总值达到70%是合理的，因为不会全部用于消费，一部分要转为积累，现在积累率达34%，所以，不能认为收入分配过分向个人倾斜。首钢研究与开发公司胡海峰说：1978年～1990年个人可支配货币收入占国民生产总值由43.87%上升到62.02%，但与发展水平相当的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约低15～22个百分点。可见，我国收入分配格

局在向合理方向推进，并没有过头。尤其是 1984 年后，倾斜程度显著减缓，“过快”和“过度”的观点缺乏事实依据。劳动部工资研究所练岑说：改革以来，收入分配没有过分向职工工资倾斜，1979 年～1990 年，国民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8.8%，职工实际工资总额年均增长 7.3%，二者之比为 1: 0.83；收入分配没有过分向农民倾斜，1979 年～1990 年，农村人均纯收入扣除物价因素年均增长 6.5%，和国民生产总值增长速度之比为 0.74: 1；收入分配也不能说向城镇个体劳动者倾斜，1987 年—1990 年，城镇个体劳动者实际货币净收入年均增长 12.8%，但个体劳动者人数年均增长 8.6%，同期国民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7.7%，考虑增人因素两者实际增长速度之比为 0.5: 1。改革以来，工资收入者、农民和个体劳动者收入水平明显提高，但算总帐没有超过经济增长。

广东省政府政策研究室王琢列举广东大量数据，说明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但没有过度，促进了广东经济迅速发展。他认为造成中央财政困难主要原因有：一是行政开支人头费增长太快；二是财政体制还没有破除大包大揽；三是收支渠道发生变化，企业效益向银行分流。

社科院经济研究所戴园晨说：对分配格局进行价值判断的分歧来源于两种体制观。如果坚持产品经济条件下的传统观念，认为国民收入分配份额中个人所得上升，国家掌握财力减少，这就是坏事；如果用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观点研究问题，分配向个人倾斜，促进生产发展，国力增强，人民富裕，这是大好事。

二、国民收入分配中存在的问题

许多同志认为，目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基本合理，是指总量而言，但在分配结构上还存在着严重问题，主要表现为收入分配中的平均主义和分配不公同时并存。

来光贤和郑京平说：用国际通用标准衡量，1988 年—1990 年我国城镇居民基尼系数为 0.23，说明收入分配比较平均，表

现在各行业内工资差距进一步缩小，企事业单位和机关的奖金、津贴、福利补贴费用平均发放，基本工资比重偏低，失去应有激励作用。平均主义实质上也是分配不公，不坚持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原则，必然要受到客观规律的惩罚，从而影响经济发展。康永和说：旧的平均主义没有打破，新的平均主义还在发展。50年代有个当大厂厂长的老干部工资是每月800斤小米，现在的工资还买不下来；有个医学院院长是50年代大学毕业，当时的工资能买100多斤猪肉，现在的工资才买80斤。这说明在收入分配中，没有建立按劳分配的工资增长机制。

胡海峰说：改革开放以来，推行鼓励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政策是正确的。但由于宏观调控不力，经济秩序混乱，价格扭曲，市场发育不健全，致使少数居民暴富，个人收入高达几十万甚至上百万元，造成社会分配不公。国家统计局城调队盛兆荣说：现在群众不满的是，先富起来的有不少是通过投机取巧，并不创造任何新价值。劳动部工资研究所王学力说：对个体劳动者和私营经济的税收本来每年可达200多亿元，由于偷税、漏税、征管不严，每年只能收上100多亿元。特别是不正之风非常严重，以权谋私比较普遍，使“黑色收入”具有一定规模，这虽不是社会主义必然现象，但败坏社会风气，损害经济发展，现在显得手软，应该坚决打击。来光贤同志对此提出另一种看法，认为不正之风，大部分属于违法乱纪，和分配不公是两回事，不应该和收入分配向个人倾斜相提并论。

对于工资外收入增长过快问题，大家主张进行具体分析。劳动部劳动科学研究所贺天中说：职工劳保福利费1978年仅为78.1亿元，1990年猛增到937.9亿元，高于同期工资总额增长速度。主要原因是老龄化社会提前到来。1978年离退休职工31.4万人，1990年高达2301万人，12年增长72倍。如排除这一因素，1990年职工劳保福利费可削减一半。主要是这笔经费带动工资外收入大幅度增长。但这是必需的、合理的增长，属于

社会保障支出，应该与工资外收入脱钩。

三、改善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对策建议

国民收入分配过分向个人倾斜的结论是由财政出现困难引申而来，这是错误的推断。与会同志认为，解决财政困难的根本出路在于搞活企业，做大“蛋糕”。只要经济发展了，人民生活提高了，财政必然显著增收。

廖季立说：一切改革措施的出发点是，以经济效益为中心，调动人民群众积极性，发展生产力。

戴园晨说：调整收入分配的改革措施不能一刀切，否则，不仅没有解决分配不公反而“治”了老百姓。住房制度改革、社会保障制度改革、价格改革的出台，不是从搞活企业、发展经济的角度出发，而是主要为了甩“财政包袱”，这是危险的改革思路。

郭继严认为，当前收入分配要重点考虑向企业倾斜，只有生产发展了，才能处理好分配关系。

如何具体解决财政困难，王琢认为出路在于：一是转换政府职能，精兵简政；二是地方财政包干；三是投资主体向企业和地方转移，条件是实行“放水养鱼”政策。

劳动部参加会议的同志认为，改变平均主义的分配政策，就必须认真推行效益工资制度和公务员制度。解决分配不公要加强宏观调控，加强法制建设，加强税收征管，严厉打击违法乱纪活动。堵塞国民收入分配的各种流失、漏洞，既可以解决分配不公，又可以增加财政收入。

参加会议的多数同志认为，国民收入分配是牵动当前改革与经济建设全局的重大问题。正确判断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合理度，事关加快改革的政策取向，与发展经济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密切相关，建议中央在深入调查研究和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慎重决策。如果基于国民收入分配过分向个人倾斜的判断，必然以解决财政问题为中心，偏重于出台加重企业负担和从老百姓口袋掏钱的改革措施。改革中的经验教训表明，判断失误的结果，不

仅不能扭转收入分配变化规律的客观趋势，反而会制约经济发展，不利于社会稳定，同时还会进一步加剧财政困难。

中国劳动学会
中国工经协会学术委员会
《经济管理》编辑部
首钢研究与开发公司
1992.4

什么样的分配格局最能 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康 永 和

研究国民收入分配问题，不能就分配谈分配。如果“蛋糕”做不大，天天争吵分配比例是没有意义的。关键问题是，要研究什么样的分配格局最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这才符合党的基本路线。

一、要处理好生产、分配、消费三者关系

生产决定分配，分配反作用于生产，必须强调生产是基础，只有生产发展了，才能搞好分配。关于生产和消费的关系过去是被忽视的，现在应该强调生产的目的是消费，这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生活决定消费，消费启动生产，没有消费也就没有生产。苏联不重视消费，结果生产也上不去，最后垮台了。改革之前，在这方面我们有教训，改革之后也有经验。所以，社会主义改革要处理好生产和消费的关系，使其相辅相成，才能促进经济高速度发展。

二、要处理好积累和分配的关系

多年的经验证明：高积累必然低消费，而且是出现财政赤字的原因。1958年的大跃进，积累率高达42%，1979年的洋跃进，积累率也到36%，几次头脑发热，跟之而来的就是整顿，不仅造成损失，还影响经济稳定发展。现在的积累率还是偏高，并没有引起领导层的重视，国家计委介绍计划安排时回避这个问